

## 审计处 2013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

序号	重点工作任务及内容	具体目标及要求
1	完成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工作	以强化经济责任、鉴证和评价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履行情况为目标，按《内部审计准则》、《内部审计实务指南第 4 号——高校内部审计》等法律法规的具体要求，根据党委组织部委托对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。
2	加强内部审计制度建设	以加强风险防控、规范审计行为为目标，对现行内部审计制度进行梳理、补充、完善。
3	完成校财务预算执行与决算审计工作	以规范学校预算管理，促进学校合理分配资源，提高学校资源配置和利用效率为目标，按照《内部审计准则》、《内部审计实务指南第 4 号——高校内部审计》等法律法规的具体要求，对校财务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决算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效益性进行审查和评价。
4	开展基建工程项目审计工作	以控制工程造价、规范工程管理、提高建设资金投资效益为目标。进一步加强外委审计的协调，适时开展过程跟踪审计。
5	开展维修工程决算审计工作	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，结合校及后勤集团等立项维修计划，对维修的规范性、经济性进行审计。
6	做好后续审计工作	以强化审计结果运用、提高审计效果、加强内审监督有效性为目标，结合前期审计工作提出的整改意见，督促被审单位整改。
7	清理在审项目、规范新增项目	在进一步提升审计工作质量、追求审计工作效果、规范审计工作行为的原则指导下，逐项清理在审审计项目，逐一规范新增审计项目